附件3：河南省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流程图

单位参保登记

办理材料：

1. 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单位批准成立的文件；

2.《基本医疗保险单位参保信息登记表》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申 请

材料不齐全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受 理

不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

审 核

反馈不予

办理原因

办 结

职工参保登记

办理材料：

1.在职职工：①《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》（含增加、中断、终止、恢复、在职转退休）（加盖单位公章）；

②参保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

2.灵活就业人员：①有效身份证件

②《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表》；

3.特殊人群需提供辅助材料。

申 请

材料不齐全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受 理

不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

审 核

反馈不予

办理原因

办 结

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

办理材料：

《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信息变更登记表》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申 请

材料不齐全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受 理

不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

审 核

反馈不予

办理原因

办 结

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

办理材料：

1.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；

2.《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表》(关键信息变更加盖单位公章)。

注: 关键信息包含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、出生日期。

申 请

材料不齐全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受 理

不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

审 核

反馈不予

办理原因

办 结

参保单位参保信息查询

办理材料：

单位有效证明文件。

注：单位有效证明文件指营业执照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介绍信等。

申 请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材料不齐全

受 理

办 结

参保人员参保信息查询

办理材料：

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。

申 请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材料不齐全

受 理

办 结

参保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

办理材料：

1.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；

2.《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取申请表》。

注：因死亡支取的提供继承人身份证、银行卡账户信息，通过数据共享无法查询死亡信息的，继承人应提供个人承诺书。

申 请

材料不齐全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受 理

审 核

反馈不予

办理原因

不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

拨 付

办 结

出具《参保凭证》

办理材料：

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。

申 请

受理审核

材料不齐全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办 结

转移接续手续办理

办理材料：

1.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；

2.《参保凭证》(含电子《参保凭证》)。

注：由转入地经办机构受理并负责办结。

申 请

材料不齐全

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材料

受 理

不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

审 核

反馈不予

办理原因

办 结